

证券代码：600837

证券简称：海通证券

编号：临 2019-018

债券代码：135484

债券简称：16 海通 01

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行使“16 海通 01” 公司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提示性公告（第二次）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1日披露了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行使“16海通01”公司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9-015）。本公告为上述事项的提示性公告。

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募集说明书”）有关“16海通01”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条款约定如下：发行人有权于“16海通01”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30个交易日，在主管机关规定的信息披露场所发布关于是否就“16海通01”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；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权利，“16海通01”将被视为第3年末全部到期，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“16海通01”，赎回的支付方式与“16海通01”到期本息支付方式相同，将按照“16海通01”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；若发行人未行使赎回权利，则“16海通01”将继续在第4年存续，且第4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初始票面利率加上200个基点（1个基点为0.01%）。

公司于2016年5月18日发行“16海通01”债券，2019年5月20日（因2019年5月18日为休息日，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，即2019年5月20日）为“16海通01”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。根据公司《募集说明书》的约定，公司可于“16海通01”的第3个计息期限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，决定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。

公司决定行使“16海通01”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，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“16海通01”债券全部赎回。

公司将根据相关业务规则，做好“16海通01”债券赎回事宜的后续信息披露及本息兑付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4月16日